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施企协字〔2021〕32号

关于举办首届工程建设行业数字化 创新应用大赛的通知

各关联协会、会员企业及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十四五”规划关于加快数字化发展的有关要求，推进5G、人工智能、无人机、机器人、BIM等技术在工程建设行业应用，促进工程建设行业数字化转型，推动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我会联合欧特克软件（中国）有限公司、启迪之星（北京）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举办首届工程建设行业数字化创新应用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主体

- (一)致力于人工智能、无人机、机器人、BIM等技术研究，服务工程建设行业数字化转型的企业和创新团队；
- (二)涉及健康人居方面的企业和创新团队，例如新材料、新

技术与服务、新型城镇化建设、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绿色健康建筑、智慧建造、新型建材等产业链相关企业和创新团队；

(三)涉及环境保护、环境修复、环境监测等领域的企业和创新团队。

二、时间安排

(一)提交材料：通知发布之日起至5月31日。

(二)大赛初赛：6月上旬。

(三)大赛决赛：6月中旬。

(四)结果公布：6月底。

三、参赛要求

(一)大赛不收取任何费用，参赛企业和团队自愿报名参赛。

(二)参赛单位须按照规定的时间和方案(见附件)要求，在协会官网(www.cacem.com.cn)大赛平台实名注册、线上报名并提交商业计划书。

四、成果设置

大赛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成果。

五、联系方式

田英雷 13011851314

周显辉 18612005929

赵 美 15910763649

赵兴茂 13810274589

赵志国 010 - 63253482

附件：首届工程建设行业数字化创新应用大赛方案



附件

首届工程建设行业数字化创新应用大赛方案

一、大赛目的

为贯彻落实“十四五”规划关于加快数字化发展的有关要求，推进5G、人工智能、无人机、机器人、BIM等技术在工程建设行业应用，促进工程建设行业数字化转型，推动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联合欧特克软件(中国)有限公司、启迪之星(北京)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举办首届工程建设行业数字化创新应用大赛，通过汇集多方资源优势，遴选优秀创业企业，共同助力创业企业成长。

二、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欧特克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启迪之星(北京)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二)支持单位

清华校友总会城乡建设专委会

中关村核心区科技服务业发展促进会

三、参赛条件

(一)致力于人工智能、无人机、机器人、BIM等技术研究，服务工程建设行业数字化转型的企业和创新团队；

(二)涉及健康人居方面的企业和创新团队,例如新材料、新技术与服务、新型城镇化建设、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绿色健康建筑、智慧建造、新型建材等产业链相关企业和创新团队;

(三)涉及环境保护、环境修复、环境监测等领域的企业和创新团队。

四、参赛形式

(一)初赛

1. 参赛单位提交完整的商业计划书(PPT格式,样式自拟,长宽比为16:9),计划书须有清晰的技术方案和盈利模式,产品和服务初具成果(内容要点可参考大赛平台“建议模板”);

2. 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初审,遴选决赛入围企业和团队。

(二)决赛

1. 决赛在雄安新区安新县启迪之星·雄安未来城市创新中心举行,入围企业和团队现场路演,评委提问、评分。

2. 路演时长10分钟、现场答疑5分钟。

五、大赛安排

(一)提交材料

通知发布之日起至5月31日,参赛单位通过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官网(www.cacem.com.cn)大赛平台实名注册、线上报名并提交商业计划书。

(二)大赛初赛

6月上旬,组织专家初审,遴选出15个入围项目。

(三) 大赛决赛

6月中旬，入围企业参加现场路演，评委现场打分，确定大赛结果。

(四) 结果公布

6月底，在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官网公布大赛结果。

六、成果设置

大赛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3 名、三等奖 6 名和优秀成果 20 名。

七、注意事项

(一) 大赛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 参赛单位和团队不得违反大赛规定要求，提交的相关材料不得有抄袭、盗用等不法现象，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参赛资格。凡涉及知识产权纠纷的，一切责任由参赛单位和团队自行承担。

(三) 参赛单位和团队完全本着自愿原则参赛，如对大赛有异议，可及时与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沟通。

(四) 参赛单位和团队报名项目及材料将对大赛组委会、评审专家等开放，决赛采取项目路演方式，路演过程将视情对社会公开。

(五) 因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大赛正常进行的，主办方有权对赛程作相应调整或终止比赛。

(六) 大赛组委会保留进一步补充本次比赛规程的意见和最终解释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